

**《广州市汇康达饮品有限公司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渔沙坦饮用天然  
矿泉水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书》**

**主要参数表**

评估项目名称	广州市汇康达饮品有限公司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渔沙坦饮用天然矿泉水
勘查程度	详查
矿种	矿泉水
评估目的	为广州市汇康达饮品有限公司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渔沙坦饮用天然矿泉水采矿权进行有偿处置，提供采矿权出让收益参考意见
出让机关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评估委托人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评估方法	收入权益法
矿山生产规模	5 万立方米/年
评估计算年限	10 年（2021 年 02 月 01 日 ~ 2031 年 01 月 31 日）
产品方案	18.9L 桶装矿泉水
评估拟动用可采储量	50 万立方米（按出让年限 10 年计算）
矿产品平均单价 （不含税）	143.05 元/立方米
折现率	8%
采矿权权益系数	4.1%
采矿权出让收益 评估值	157.52 万元
单位可采储量评估值	3.15 元/立方米
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01 月 31 日
评估机构	浙江之源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继
项目负责人	王薇
签字评估师	郑道宏、王薇